

第一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是对马克思主义的重大发展

计划与市场乃至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的关系，在世界范围内已经争论了近一个世纪，其影响已远远超出理论研究的范围。在这个问题上，无论是社会主义学者还是反社会主义学者，都存在一个教条，这就是把市场经济与所有制关系直接等同起来，都认为市场经济是私有制的产物，属于社会基本制度的范畴。对此，邓小平以无产阶级革命家开辟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新道路的巨大政治勇气和开拓马克思主义新境界的巨大理论勇气，进行了历史性的突破。

他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当代中国实际和时代特征结合起来，依据对社会主义实践经验的科学总结，提出了社会主义可以搞市场经济的思想，并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形成了较为完整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体系。从而了结了世界社会主义发展史上“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不能相容”的这个百年公案，这确实是对马克思主义的重大发展，是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第一节

马克思、恩格斯对未来社会的设想 与社会主义的实践

一 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对未来社会的两大设想及其 局限性

马克思主义创始人马克思和恩格斯在 19 世纪中叶，揭示了社会主义必然取代资本主义的规律，创立了科学社会主义理论。至今，这个伟大理论仍闪耀着真理的光辉，对当代国际共产主义运动起着重要的指导作用。但对如何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问题，马克思和恩格斯受当时历史条件的限制，有些预言和设想与现实有较大距离。在社会主义发展史上，计划与市场乃至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可否相容的争论，就与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的两大设想有直接关系。

一是“发达国家同时革命论”设想。马克思和恩格斯认为，“共产主义革命将不是仅仅一个国家的革命，而是将在一切文明国家里，至少在英国、美国、法国、德国同时发生的革命”^①。这就是说在生产力高度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里，由于私有制与社会化大生产的矛盾，无产阶级作为先进生产力的代表，必然起来革私有制的命，同时爆发革命，建立社会主义制度，以适应高度发达的生产力进一步向前发展的要求。尽管马克思也曾作过落后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241 页。

国家跨越资本主义“卡夫丁峡谷”的假想，即指像俄国农村公社这样落后的国家在一定条件下“有可能不通过资本主义制度的卡夫丁峡谷，而享用资本主义制度的一切肯定成果”，但马克思为这个假想规定了两个条件：一个是要有发达国家无产阶级革命的呼应和支持，另一个是要肃清各种破坏性影响。^①从这两个条件来看，这个假想仍然只是对他们的发达国家同时革命论设想的补充。现在看来，马克思和恩格斯似乎过分乐观地估计了发达国家无产阶级革命的时机和条件，因而与实际有较大的反差。列宁依据对帝国主义基本经济政治特征的分析，特别是对经济政治发展不平衡规律的分析，得出一个很重要的结论：“社会主义可能首先在少数甚至在单独一个资本主义国家内获得胜利”，而且，“把其他国家的被压迫阶级吸引到自己方面来，在这些国家中发动反对资本家的起义，必要时甚至用武力去反对各剥削阶级及其国家”^②。在列宁这个“一国数国首先胜利论”理论的指导下，1917年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取得胜利，并建立起了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二战后一批生产力落后的国家也相继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可见，列宁提出的这个新理论是对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发达国家同时革命论”的突破和发展。试想，如果没有这个突破和发展，很可能就不会有十月革命的胜利，也不会有二战后一批社会主义国家的诞生。

二是“社会主义计划经济论”设想。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这个设想是与他们的第一个设想直接联系在一起的，或者说是以第一个设想为前提的。正是因为社会主义革命是在一切生产力高度发

① 参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269页和438页。

② 《列宁选集》第2卷，第554页。

达的国家共同发生的，也就是说社会主义制度是建立在现代生产力基础之上的，于是商品、市场、价格、竞争这些市场经济的概念在社会主义社会就失去了存在的价值。正如马克思和恩格斯所说：“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而产品对生产者的统治也将随之消除。社会生产内部的无政府状态将为有计划的自觉的组织所代替。”^① 马克思主义创始人这个论断的实质有二：一是认为社会主义经济是计划经济，二是把市场经济作为社会主义的对立物。近一个世纪以来，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的这个设想，一直被所有社会主义国家视为社会主义经济的铁律。

应该看到，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的这两个设想，是立足于生产力高度发达这个客观基础之上的，马克思和恩格斯基本上没有考虑在生产力落后的国家如何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问题。而现实生活中的社会主义革命又都是在生产力落后即资本主义薄弱环节进行的，与马克思、恩格斯的设想有较大的距离。这样，在社会主义建设问题上就应该根据这个现实情况即社会主义还只是处于初级阶段，人与人之间还存在利益关系，商品经济和市场经济是这个阶段发展生产力最适宜的一种经济形式等来设计经济体制。如果不顾现阶段的实际而机械地照搬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设想，就必然会滑入空想社会主义的泥坑，造成巨大损失。

二 传统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重大误区

长期以来，社会主义国家的人们不顾现实生活中社会主义的实际情况，把马克思和恩格斯对未来社会主义经济的这种预见奉为金科玉律，认为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属性是产品经济，不存在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33页。

商品和商品经济，全面排斥价值规律的调节作用。由于这种认识曾经占主流地位，因而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在很长一段时间被产品经济学所主导，基本上没有商品经济的地位。所以，传统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是没有商品货币关系的产品经济学。我们知道，产品经济是从使用价值的角度来观察和解释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属性的，然而纯使用价值是人类一切社会形态都共有的属性，是不可能揭示现阶段社会主义经济关系的特殊本质的。于是，脱离现实，以致出现忽视商品货币关系存在的空想社会主义就势在必行了。从社会主义发展史的角度看，列宁是一位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他缔造了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但是在建设社会主义问题上，列宁全盘继承马克思和恩格斯的产品经济设想，认为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属性不是商品经济，而是产品经济，他主张“要组织没有企业参加的大生产，首先就必须消灭社会经济的商品组织，代之以共产主义的组织，那时调节生产的不像现在这样是市场，而是生产者自己，是工人社会本身”^①。根据这种思想，他强调社会主义社会要把整个社会组织变成一个“全民的、国家的辛迪加”^②，要“实行全国范围的经济生活的集中化”^③，“把全部国家经济机构变成一整架大机器，变成一个使几万万人都遵照一个计划工作的经济机体”^④。列宁还认为市场和商品生产是资本主义制度的产物，只要还存在市场和商品生

① （列宁全集）第 1 卷，第 225 页。

② 《列宁选集》第 3 卷，第 202 页。

③ （列宁全集）第 27 卷，第 295 页。

④ （列宁全集）第 27 卷，第 78 页。

产，就无法消灭剥削。^①所以他主张把计划经济当作建立社会主义制度的基础任务来抓。后来，由于实行战时共产主义造成的巨大困难，列宁对产品经济发生动摇，提出了新经济政策，恢复了商品交换。但是，这在当时的苏联普遍认为只是过渡时期的退却政策，因而未能长期得以贯彻。1924年列宁逝世后，新经济政策的实施遭到夭折，斯大林主张尽快消灭商品货币关系，并按照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设想，建立起了高度集中的产品经济模式，实行指令性的计划经济体制。当然，斯大林对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经济曾作出过贡献，认为在两种公有制形式存在的条件下，社会主义还存在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必要性。^②但是，斯大林把这种商品经济的活动范围仅限于个人消费品，而不承认生产资料是商品。所以，斯大林在总体上仍是坚持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属性是产品经济的，对少量商品则看作特种商品生产而严格加以限制。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制度后，在社会主义建设问题上，受斯大林产品经济论的影响很深，自1956年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后，也在全国推行了高度集权的产品经济模式，如单一的全民所有制，“一大二公”与“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高度集中的指令性计划以及“铁饭碗”和“大锅饭”的就业与分配体制等。在这个过程中，作为党和国家领导人的毛泽东，其经济理论也没有从根本上突破“斯大林模式”，且始终坚持社会主义经济是产品经济。尽管毛泽东也曾在一定程度上肯定过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社会的作用，认为“这个法则是一个伟大的学校，只有利用它，才有可能教会我们几千万干部和几万万人民，才有可能建设我们的社会

^① 参见《列宁全集》第27卷，第189页。

^② 参见《斯大林选集》下卷，第548—550页。

主义和共产主义。否则一切都不可能”^①。这段话是讲得十分正确的，如果我们从 50 年代末按这段话的精神一直干下来，那我们会少走许多弯路，国民经济也不会遭受“文化大革命”那场浩劫。然而，毛泽东在强调价值法则重要性的同时，却仍坚持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属性是产品经济，而不是商品经济，把价值规律和商品经济看成是两个不同性质的范畴。而对价值规律的作用虽然强调其是一所大学校，但又把它置于计划工作之下，认为价值规律不能作为计划工作的重要依据，只能作为计划工作的工具。1974 年毛泽东在谈“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理论”时，“左”的错误思想发展到了顶点，把商品交换和按劳分配看成是资本主义性质的东西，在全国城乡进行批判。总的来说，毛泽东对商品经济长期处于一种矛盾的境地，时而主张利用，时而主张限制，但最终还是陷入了产品经济论的沼泽。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传统的产品经济论对人们思想的束缚是何等之严重，同时也折射出社会主义建设道路探索的艰辛、曲折和复杂。

综上所述，以产品经济为主导的传统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致命的错误，就在于否认社会主义经济关系的商品属性。当年，马克思和恩格斯对未来社会主义经济作出产品经济的预见，是立足于生产力高度发达这个基础作出的。但“马克思的整个世界观不是教义，而是方法。它提供的不是现成的教条，而是进一步研究的出发点和供这种研究使用的方法”^②。在经济学中，任何一个经济法则、经济原理、经济范畴、经济战略和经济政策的提出，总要有现实的依据。否则，就会变成一种空想、一种幻影、一种

① 转引自《红旗》杂志 1978 年第 8 期，第 29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9 卷，第 406 页。

主观臆造，其后患是无穷的。本来，现实中的社会主义革命基本上是在资本主义薄弱的环节进行的，社会主义制度也都是建立在生产力相对落后的基础之上的，马克思和恩格斯当初对未来社会主义经济作出产品经济预见的发达生产力基础根本不存在。在这种情况下，商品经济就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不可逾越的历史阶段，这是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的客观要求。如果违背这个要求，就必将受到客观规律的惩罚。本世纪 80 年代末，世界社会主义事业遭受严重挫折，大概就是这种惩罚的写照吧！

三 计划经济体制的根本性缺陷

计划经济体制是产品经济的运行方式，即由国家采取行政手段，以指令性计划的形式进行社会资源的配置，否定市场机制的作用。已有的实践表明，计划经济体制对社会主义制度的巩固和生产力的发展曾经起过一定的作用。原捷克斯洛伐克经济学家奥塔·锡克认为，社会主义经济有两个发展阶段，即粗放的增长阶段和集约化增长阶段，计划经济体制在粗放的增长阶段有一定的正向作用。^①因为在粗放的增长阶段，其经济结构比较简单，生产规模不大，尤其是社会主义经济还较为幼稚，需要政权力量的扶植，集中全国的资源来建立社会主义社会的物质技术基础。再加之，新制度的建立，新旧对比十分鲜明，人们一时的政治热情较高，自觉性也较强，可在一定时间的相当程度上克制个人利益欲望，支持计划经济体制的运行。事实也正是如此。前苏联在第一和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工业平均增长速度分别达到 19.2%

^① 参见张仁德、张蕤：《东欧独联体国家向市场经济过渡》，兰州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8-10 页。

和 17.1%，超过美国繁荣时期即 1869—1889 年工业增长速度的 2 倍多。^① 原捷克斯洛伐克从 1948 年起采用计划经济模式，一直到 1960 年，国民收入年平均增长 8%。^② 南斯拉夫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即 1952 年同 1947 年比），工业国民收入增长 10.6 倍，农业增长 4.4 倍。^③ 总之，计划经济体制在这个阶段的作用是应该肯定的。

但是，计划经济体制的这种正向作用是有条件的，也是极为有限的。当生产力的发展超出粗放增长阶段，而进入集约化增长阶段，当人们更多地注重自身的利益时，如果继续坚持计划经济体制，那就会形成生产力发展的障碍。以前苏联为例，国民收入的年平均增长率在粗放增长的 1928—1933 年为 16.8%，1948—1953 年为 14.4%。但 1957 年进入集约化增长阶段后，国民收入年增长速度呈大幅下降趋势，1957—1966 年仅为 5.7%，分别比 30 年代和 40 年代末 50 年代初期下降 11 个百分点和 8.7 个百分点。又如原捷克斯洛伐克 1949 年至 1953 年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年平均增长率分别为 9.8% 和 9.3%，而 1959 年至 1964 年则分别下降到 4.9% 和 3.5%，下降幅度也是相当大的。

在生产力集约化增长阶段，计划经济体制之所以显得如此不适应，形成生产力发展的樊笼，是因为它本身存在三大难以克服的局限：

① 苏联科学院经济研究所：《苏联社会主义经济史》，三联书店 1982 年版，第 4 卷，第 159 页。

② 《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国统计年鉴》（1957—1967）。

③ 转引自张仁德、张藐：《东欧独联体国家向市场经济过渡》，第 11 页。

一是主观经济的局限。计划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产物，主观作出的计划决策是否能够真实地反映客观状况，取决于作计划决策的人们大量搜集和处理信息的能力。如果能够对社会一切经济活动，例如需求状况、供给状况、技术状况、人力状况、资金状况、消费者心理状况等全部信息都能完全掌握，那么，计划经济就能做到对社会资源进行有效、合理的配置。然而，在现实生活中，这是根本无法做到的事情，或者说根本不可能具备这种完备信息的前提。因为生产规模扩大，经济结构复杂，且经济活动多变，计划决策部门无论采取什么先进手段（包括电子计算机）都无法及时搜集和处理散布在社会各个方面的巨量信息。在这种情况下，计划决策部门便只能依据所掌握的部分信息来观察分析社会经济活动，作出指令性计划安排，这便无法克服主观认识的局限，出现主观随意性和主观盲目性，以致计划决策经常失误或者经常出现重大失误。

二是集中经济的局限。计划经济是按照一元型结构的层级制原则来组织国民经济活动的。也就是把整个社会经济作为一个工厂来安排，中央政府是“厂部”，地方和企业（包括农业生产单位）分别是“车间”和“班组”，一切活动由“厂部”直接安排，包括各种生产要素的分配和调度。由此可见，计划经济是一种建立在单一利益主体基础上的高度集中经济。其结果，必然导致政府特别是中央在经济活动中的范围日益增大，管理经济的权力日益集中，政府涉足的事情无所不包。于是对国民经济的运行产生了颇为严重的负作用。其弊病主要是抹杀了三个积极性：首先，抹杀了企业的积极性。企业的一切活动都以政府为中心，没有任何自主权。投资主体是政府，成本核算中心是政府，物资供应中心是政府，产品销售中心还是政府。在这种情况下，企业

就失去了生产创新、经营创新、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的积极性。其次，抹杀了劳动者个人的积极性。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政府对劳动者的就业、生产、福利、消费等统得过死，包得过多。特别是把“大锅饭”和“铁饭碗”当成是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而使其绝对化，造成了劳动者普遍的依赖性，自主自立自强的精神极差，并且使职工民主管理企业由于缺乏现实的利益基础而流于形式。同时，这种由政府统管终身的大平均主义也打击了相当一部分劳动能力强的职工的生产积极性。其三，抹杀了地方的积极性。计划经济高度集中的实质是权力的高度集中，实行中央集权制，否定地方和部门的特殊利益及自主权，搞大一统的统收统支财政体制。既然地方和部门没有一级财政，没有相对独立的利益，那么，就不会有组织和筹划经济发展的动力。于是，便两眼向上，搞“等、靠、要”。正是由于这三个方面没有积极性，整个国民经济就失去了活力，即或是正确的计划也难以得到认真的贯彻，而错误的计划也无法在实施中及时纠正。

三是命令经济的局限。计划经济是主要依靠行政手段来组织社会经济活动的，而行政手段的基本形态是政府指令。这种指令的优点是事先性、确定性和某种整体性。然而，它的弊病和局限性则远远超过了它的优势。最主要的问题是，不按客观经济规律办事，搞超经济的强制。政府运用行政手段往往是从政治目标出发的或者以政治目标为主要目标，这样，就无法保证政府自觉按经济规律办事。例如在所有制结构上不顾生产力的现状而搞纯而又纯的公有制；在资源配置上排斥价值、价格、竞争的作用；在收入分配上否定地方、企业和劳动者的利益差别；在经济发展上片面追求规模和速度等等。所有这些，都会造成社会资源的严重浪费，甚至带来经济失衡、通货膨胀等经济危机。另一个问题是

信息僵化，指令扭曲。命令经济的运行方式是由上而下层层下达指令，推动经济运行的动力来自上面，来自外部，而不是来自生产和经营企业的内部。因而，从信息论角度看，这是一个单向而无内生力的信息系统。这种信息一般只能由上向下传递，而没有自下向上反馈的回路（即“馈线”），再加之下层没有积极性（与自己的切身利益不相干），对信息真伪不关切，只单纯服从执行。这样，即或是发现了指令的失误，也会由于下层没有积极性和信息没有“馈线”而无法及时纠正，使失真的信息不断复制和放大，造成经济总量和经济结构的严重扭曲。最后一个问题是指令缺乏弹性，适应性极差。客观经济是动态的、多变的，而指令则是静态的、不可变的，这就是一个很大的矛盾。当指令不符合实际情况而必须修正时，执行者无修正权，而决策者（政府特别是中央政府）有修正权却又远离经济活动现场，再加之修正指令需层层报批，这样就会失去时效，形成有错难纠，甚至以错就错的局面。

计划经济体制的上述三大局限，属于内生性无法弥补的缺陷，也就是说任何改良性的措施，例如，改进计划的方法、加强调查研究、完善信息传输系统、提高政府工作人员的觉悟和效率等等，都是无法从根本上来弥补的。出路在改革，即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变。

第 二 节

邓小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与中国的改革

从上述情况看，在本世纪 70 年代以前，无论是从世界范围分析，还是从国内来看，都没有解决好如何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只是从我们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始，邓小平提出以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为指导，以市场经济的办法来发展生产力，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来建设社会主义，才逐步形成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如果说列宁的主要功绩在于突破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的“第一设想”，解决了社会主义革命的问题，实现了科学社会主义从理论到实践的第一次飞跃的话，那么，邓小平的历史功绩就在于突破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的“第二设想”，解决了社会主义建设的问题，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实现了科学社会主义从理论到实践的第二次飞跃。其间，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提出和发展，又是实现这个飞跃的关键。

一 邓小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主要观点

概括起来说，邓小平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最早萌发于 1975 年间，当时他提出解决好企业的管理问题，要提高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能力，要打破平均分配，提高劳动者的积极性。1978 年他又提出我国经济体制的主要问题是权力过于集中，企事业单位权责不明，无人负责。1979 年 11 月 26 日在与美国不列颠百科全书出版公司编委会副主席吉布尼谈话中他正式提出“社会主义也可以搞市场经济”的观点。自那时起，直到 1992 年

视察南方谈话中强调“计划和市场都是经济手段”的十多年间，邓小平前后十多次专门谈到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和计划与市场的关系问题，形成了较为完整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其中最主要的理论观点有以下六论：

一是多元论。邓小平认为我国正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落后，经济实力薄弱，在这种情况下搞以往那种单一的公有制，是不利于调动各个方面的积极性来发展生产力的。因此，他主张建立具有多元主体的社会主义所有制结构，在大力发展公有制经济的同时，“发展一点个体经济，吸收外国的资金和技术，欢迎中外合资合作，甚至欢迎外国独资到中国办工厂”^①。然而，在发展多种经济成分中，邓小平强调要始终坚持两条根本原则：“一是以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为主体，一是共同富裕。有计划地利用外资，发展一部分个体经济，都是服从于发展社会主义经济这个总要求的。”^②这就是说，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的结合，是坚持公有制经济主体地位前提下的结合。否则，就会导致两极分化，那就不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了。

二是手段论。邓小平把市场经济与社会基本制度区分开来，始终认为市场经济是发展生产力的一种经济手段。这确实是一个重大的贡献。长期以来，人们总是把市场经济与私有制联系在一起，认为市场经济是资本主义的。对这种教条式的看法，邓小平认为，它首先就不符合历史的逻辑，因为市场经济在封建社会就有了萌芽，怎么能说是资本主义的等同物呢？其次，也不符合当代经济发展的现实，自二战之后现代资本主义也有了计划控制。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138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142页。

所以，“社会主义和市场经济之间不存在根本矛盾。问题是用什么方法才能更有力地发展社会生产力”^①。手段论的提出，为全党在市场经济问题上破除传统教条的禁锢提供了有力的思想武器，解放思想，走出误区，大胆运用市场经济手段加快我国生产力的发展。

三是活力论。邓小平认为计划经济的缺点在于集中过多，市场运用得不好，经济搞得不活。因而他强调要处理好计划与市场的关系，运用市场经济的办法搞活经济，加快发展。市场经济之所以能够搞活经济，在邓小平看来，主要是市场调节可使企业和农民具有更多的生产和经营自主权，实现经济民主，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另一方面，有什么权力就要承担什么责任，在市场调节下，企业和劳动者的责权利关系明确，能够解决无人负责的问题，建立严格的经济责任制。此外，市场调节，价格灵活，信息灵通，有利于防止经济的僵化和实现决策的科学化。所以，邓小平认为“不搞市场，连世界上的信息都不知道，是自甘落后”^②。

四是结合论。如何处理好计划与市场的关系？邓小平认为必须实现二者的有机结合，这是他在所有关于市场经济的论述中，几乎每次都要强调的一个重要观点。之所以要使二者结合起来，是因为它们各有其优势和缺点，可以互补。计划的优势是集中，有利于全局的统筹，其缺点则是僵化，没有活力和效率；市场的优势是信息灵敏，有活力，资源配置的效率，其缺点则是分散性和事后性，容易出现某种盲目性。因此，把二者结合起来，扬

① （邓小平文选）第 3 卷，第 148 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 3 卷，第 364 页。

长避短，“就更能解放生产力，加速经济发展”^①。结合论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一个重大发展，它扬弃了把计划与市场对立起来的传统观念，从现代化大商品经济的角度揭示了二者之间的内在联系和相互结合的必要性，不仅为社会主义国家利用市场经济方式发展生产力扫清了认识障碍，而且还提供了市场运行模式的理论原则。

五是开放论。市场经济是一种开放的经济。邓小平认为，市场经济的开放性体现在两个方面，即对外开放和对内开放。“对外开放具有重要意义，任何一个国家要发展，孤立起来，闭关自守是不可能的，不加强国际交往，不引进发达国家的先进经验、先进科学技术和资金，是不可能的。”^② 所以，他强调要大力引进外资，办好经济特区，扩大对外贸易。“对内开放就是改革。改革是全面的改革，不仅经济、政治，还包括科技、教育等各行各业。”^③ 邓小平还认为对外开放，是拓展市场，实现翻两番的需要。当“我国年国民生产总值达到一万亿美元的时候，我们的产品怎么办？统统在国内销售？什么都自己造？还不是要从外面买进来一批，自己的卖出去一批？所以说，没有对外开放政策这一着，翻两番困难，翻两番之后再前进更困难”^④。

六是效益论。以价值生产为直接目的，讲求经济效益是市场经济的根本问题，也是市场经济与产品经济的水火不容。对这个重大问题，邓小平有许多重要论述和观点，在微观经济上，他强调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148—149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117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117页。

④ 《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90页。

要搞好企业管理和专业化生产，“大大提高全体职工的技术水平并且认真实行培训和考核，大大加强企业的经济核算，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和资金利润率”^①。在宏观经济上，他强调速度和效益的统一，以提高经济效益为前提，“一定要控制固定资产的投资规模，不要把基本建设的摊子铺大了。一定要首先抓好管理和质量，讲求经济效益和总的社会效益，这样的速度才过得硬。”^②

二 邓小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体系的基本结构

邓小平上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观点，具有一个严谨的理论结构，主要表现为三大组成部分：

一是关于市场经济产生条件的理论。在邓小平看来，市场经济产生的条件就是社会分工和商品生产。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由于都存在着这个客观条件，因而就都有市场或市场经济的存在和运行，而且这几种社会的市场或市场经济在方法上也都是基本相似的，只是程度和形态有所不同而已。条件结构理论的提出，为邓小平把市场经济定位于“经济手段”层次上，作为一种社会资源配置的方法，提供了有力的理论依据。只有这样，才有可能在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关系的问题上，突破姓“资”姓“社”的思想禁区，进而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作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模式。

二是关于市场经济运动形态的理论。一般来说，市场经济运动有两种形态，即完全自由的市场形态和有宏观控制的市场形态，各自与特定的经济条件相适应。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对完全自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第136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143页。